证券代码：605589　　证券简称：圣泉集团　　公告编号：2026-100

债券代码：111025　　债券简称：圣泉转债

济南圣泉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回购股份注销并减少注册资本暨通知债权人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通知债权人的原由

济南圣泉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6 年 11 月 23 日召开第十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预案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不低于人民币 20,000 万元（含），不超过人民币 40,000 万元（含）的自有资金和回购专项贷款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交易系统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用于维护公司价值及股东权益，回购后的股份用于注销并减少注册资本。内容详见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圣泉集团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的预案暨回购报告书》（公告编号：2026-098）。

二、需债权人知晓的相关信息

公司本次回购股份并予以注销将导致注册资本减少，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公司特此通知债权人，债权人自接到公司通知起 30 日内、未接到通知者自本公告披露之日起 45 日内，有权凭有效债权文件及相关凭证要求公司清偿债务或者提供相应担保。债权人如未在规定期限内行使上述权利的，不会因此

影响其债权的有效性，公司将根据原债权文件的约定继续履行相关债务（义务），并按照法定程序继续实施本次回购注销事宜。公司债权人如要求公司清偿债务或提供相应担保的，应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法律、法规的有关规定向公司提出书面要求，并随附有关证明文件。

债权申报所需材料：公司债权人可持证明债权债务关系存在的合同、协议及其他凭证的原件及复印件到公司申报债权。债权人为法人的，需同时携带法人营业执照副本原件及复印件、法定代表人有效身份证的原件及复印件；委托他人申报的，除上述文件外，还需携带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和代理人有效身份证的原件及复印件。债权人为自然人的，需同时携带有效身份证的原件及复印件；委托他人申报的，除上述文件外，还需携带授权委托书和代理人有效身份证件的原件及复印件。债权人可采取现场、邮寄或电子邮件等方式进行申报，债权申报联系方式如下：

债权申报具体方式：

1、申报时间：2026 年 11 月 24 日起至 2027 年 1 月 7 日期间的每个工作日 8:30-11:00；14:00 至 17:00

2、申报地址：山东省济南市章丘区刁镇工业经济开发区圣泉集团证券部

3、联系人：巩先生

4、联系电话：0531-83501353

5、电子邮箱：sqzqb@shengquan.com

6、以邮寄方式申报的，申报日以寄出邮戳日或快递公司发出日

为准；以电子邮件方式申报的，申报日以公司收到邮件日为准；以传真方式申报的，申报日以公司收到文件日为准，请注明“申报债权”字样。

特此公告。

济南圣泉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 年 11 月 24 日